

# 宽城满族自治县稳定经济运行若干政策措施 政策解读

宽城满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我县《稳定经济运行的若干政策措施》共十一部分，77项。现就发改局牵头的稳投资、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粮食能源安全、保基本民生4方面政策进行解读。

**(一) 稳投资政策。**共7项。在项目谋划方面。既要围绕国家政策导向和重点支持方向，超前谋划一批网络型、数字型、城市、农业农村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也要聚焦县域“1+2”特色产业，再谋划储备一批优质产业项目。在招商引资方面。每季度组织一次集中签约活动，加大跟踪服务，提高签约项目履约率。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加快国道G508峪耳崖至大地段及农村公路建设，年内再开工一批已纳入规划、条件成熟的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推进迁青宽铁路、赤曹公路项目建设，尽快形成新的投资增长点。在用地支持政策方面。鼓励能源、环保等项目以出让、租赁方式供地，支持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作价出资或入股的方式供地；允许新建产业项目采取先租后让、租让结合等方式供地；对省、市确定的优先发展产业且用地集约的工业项目，出让底价可不低于最低价标准的70%，但不得低于土地取得成本与相关税费之和；存量或已依法办理农用地转用手续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按照《宽

城满族自治县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供应暂行办法》(宽政〔2021〕13号)供应。在要素服务保障方面。一是用能上，新建项目能耗强度低于当地且不高于全省“十四五”末目标值的，一律不受能耗增量指标限制(“两高”项目除外)，对纳入国家和省级规划的重大项目实行能耗单列。二是用料上，确保交通主干线畅通，全力保障原材料运输畅通；在满足环保要求的前提下，鼓励利用边远和空闲场地建设储料库，保障工地用料。三是用工上，鼓励实行施工人员专用通行证制度，确保项目不间断施工。四是环保上，凡纳入正面清单的，在符合环保管控要求下，实行全过程“不停工、不检查、不打扰”。在争取上级资金方面。力争年内争取上级转移支付、再融资债券等各类财政资金20亿元以上，全力破解项目建设资金瓶颈制约。在激发民间投资方面。进一步放宽基础设施和公共事业等领域内民间资本准入，及时向民间资本推介一批优质项目。

(二)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政策。共7项。在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方面。全面落实用水、用电、用气“欠费不停供”政策，并设立费用缓缴期；降低宽带、特种设备监督检验等部分收费标准，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按下限执行。在阶段性免除房屋租金方面。对承租国有或非国有房屋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租金进行阶段性减免或适当帮扶。在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方面。对2022年公共交通服务增值税、部分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二手

车销售增值税等进行减免，对社区家庭服务业增值税、所得税、契税等按规定进行减免。**在支持产业链供应链融资方面。**引导银行业机构做好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交通运输、仓储物流和邮政快递等行业的金融稳贷续贷工作，推广“信易贷”“银税互动”等便捷产品和服务。**在发挥科技创新支撑作用方面。**全社会研发投入较上一年度增长力争达到10%以上，2022年新建省级研发平台15家，全年向企业推送发布科技成果1000个以上。**在冷链物流体系建设方面。**支持仓储冷链物流体系建设，推动多式联运融合发展，降低综合货运成本。**在保障供应链通畅方面。**全面取消低风险地区货运车辆的防疫通行限制，科学合理设置防疫检查点；建立工业领域重点产业链供应链“白名单”企业协同机制，保障要素供给，帮助解决堵点、卡点问题。

**（三）保粮食能源安全政策。共4项。**在加强粮食安全保障方面。落实好国家、省加强粮食安全保障各项政策措施，加强粮食储备管理，确保政府储备粮达到全县人口6个月的市场供应量，确保口粮品种安全，提升域内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在加强能源安全方面。一要提高电力安全供应保障水平，抓好清洁能源项目建设，推进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同步加快推进重大输变电工程建设，推动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二要提高天然气供应能力，加快推动实施迁安-承德天然气长输管道项目。三要全面增强能源储备能力，形成不低于上一年度15天境内成品油销售量的

储备能力。

**(四)保基本民生政策。**共10项。在完善住房公积金政策方面。受疫情影响的企业，可申请缓缴，到期补缴；受疫情影响的缴存人，无法还贷，不作逾期，不纳入征信；提高住房公积金租房提取额度，实施时限暂定至2022年底。在加大对高校毕业生就业扶持力度方面。支持中小微企业吸纳毕业生就业，给予最长不超3年的社保补贴，一次性给予一定数额的吸纳就业补贴、扩岗补助。在完善社会民生兜底保障措施方面。落实好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用好上级财政救助补助资金。做好生活物资保供稳价工作。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在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力度方面。将新市民和受疫情影响较大行业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纳入创业担保贷款支持群体范围。在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方面。对低保边缘家庭中的重残人员、重病患者，经个人申请，按照“单人户”纳入低保范围。在做好因疫情受困群众社会救助方面。可暂缓低保对象的动态退出，并采取增发救助金、临时生活补助、购买防护用品或基本生活必需品等方式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在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发放方面。今年，中央和省市共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8.71亿元，严格用好我县直达资金，统筹用于困难群众救助、保障、补贴。在加强市场监管方面。在节假日、汛期等重要时段和发生疫情等异常情况时启动应急监测。加强市场巡查，严厉打击

击囤积居奇、串通涨价、哄抬价格等违法行为。在抓好生产流通方面。稳定生猪生产，稳定蔬菜种植面积，加大货源衔接力度，保持农产品物流畅通。在落实储备调节方面。落实重要物资政府储备制度，市场出现异常波动，及时组织投放政府储备。

下一步，县发改局将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继续加大宣传解读力度，推动相关政策落地落实，确保企业享受政策红利，促进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